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4-122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在青岛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8日以通讯及直接送达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其中,现场参加董事4名,董事长秦龙先生,董事王宇先生,独立董事丁乃秀女士、谢东明先生、李鑫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秦龙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名调整为不低于7名,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备案登记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秦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选举林文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选举秦靖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选举许华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选举王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选举王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秦龙先生、林文龙先生、秦靖博先生、许华山女士、王倩女士、王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李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选举丁乃秀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选举谢东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鑫先生、丁乃秀女士、谢东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5)、《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李鑫)》(公告编号:2024-127)、《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丁乃秀)》(公告编号:2024-128)、《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谢东明)》(公告编号:2024-129)、《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李鑫)》(公告编号:2024-130)、《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丁乃秀)》(公告编号:2024-131)、《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谢东明)》(公告编号:2024-13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4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信永中和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34)。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4-123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在青岛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6日以通讯及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其中,现场参加监事1名,监事牟晋宝先生、纪晓龙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炳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选举刘炳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选举纪晓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监事会征询公司股东建议并对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后,同意提名刘炳宝先生、纪晓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6)。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具有相关执业证书,已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和诚信状况。在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4-124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名调整为不少于7名,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改后
1	第一百零九条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公司可以设副董事长。公司独立董事中应当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会计专业人士是指具有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人士)。	第一百零九条董事会由不少于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公司可以设副董事长。公司独立董事中应当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会计专业人士是指具有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人士)。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中的其他条款不变,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已同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备案登记的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4-125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森麒麟”)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秦龙先生、林文龙先生、秦靖博先生、许华山女士、王倩女士、王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李鑫先生、丁乃秀女士、谢东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李鑫先生、丁乃秀女士、谢东明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谢东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没有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相关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金胜勇先生因个人生活规划原因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金胜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95,72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9%;金胜勇先生通过青岛森忠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45,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9%。金胜勇先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股份管理。金胜勇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金胜勇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履行董事职责,在参与公司重大决策、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助力公司快速发展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对金胜勇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董事候选人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董事候选人秦龙先生于2024年11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秦龙先生因涉嫌短线交易公司可转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因涉嫌短线交易收到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事项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条的规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披露该候选人具体情形、拟聘请该候选人的原因以及是否影响公司规范运作:……(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秦龙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创始人,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秦龙先生对轮胎行业发展具有深刻的洞见,对公司战略发展、经营管理具有关键引领作用,为公司灵魂人物,秦龙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相关职务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极为关键的作用。秦龙先生上述短线交易事项不存在主观故意,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且已承诺自买入相关可转债之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卖出相关可转债。秦龙先生作为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对公司价值高度认可,秦龙先生目前正在公司摩洛哥智能工厂建设现场一线全力推进摩洛哥项目,当前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态势良好,特别是伴随摩洛哥项目的顺利推进、着力推进高端研发、发力高端主机厂配套、持续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公司未来发展可期,正稳步向“创世界一流轮胎品牌,做世界一流轮胎企业”愿景迈进。

同时,公司拥有完善的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机制,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运作正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有序进行。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龙先生上述立案调查事项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有序进行。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s://www.szse.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附件1: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

附件1: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秦龙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森泰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即墨市大众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森麒麟有限董事长。现任森麒麟董事长、天弘益森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森麒麟(泰国)董事、青岛森麒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青岛飞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济南天成欢事冷冻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动力驿站汽车养护股份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森麒麟国际贸易执行董事兼经理。

秦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84,248,7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11%,此外,秦龙先生实际控制的青岛森宝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森忠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森玲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森伟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6.25%股份。秦龙先生与公司董事秦靖博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秦龙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秦龙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丁乃秀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赛轮轮胎(601058.SH)独立董事,伟隆股份(002871.SZ)独立董事,国恩股份(002768.SZ)独立董事,瑞丰高材(300243.SZ)独立董事,北化高科(873729.NQ)董事。现任青岛科技大学高性能聚合物研究院教授,博导,青岛三力本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泰科(301022.SZ)独立董事,森麒麟独立董事。

丁乃秀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丁乃秀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丁乃秀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谢东明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天津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外派董事,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科陆电子(002121.SZ)独立董事,森麒麟独立董事。

谢东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谢东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谢东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4-126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森麒麟”)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经公司监事会征询公司股东建议并对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后,同意提名刘炳宝先生、纪晓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上述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选举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并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未担任公司监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与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对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2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刘炳宝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三角集团有限公司半钢事业部车间主任、森麒麟有限生产部生产部长、森麒麟副总经理。现任森麒麟监事会主席。

刘炳宝先生通过青岛森宝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刘炳宝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炳宝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纪晓龙先生:199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森麒麟监事、后勤保障部主任。

纪晓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纪晓龙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纪晓龙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4-127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李鑫为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4-130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李鑫作为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